

私窥

廖保平 著

江湖



江湖隐身在传统社会的灰暗角落，

依靠自己固有的逻辑，

潜行在黑白之间，

影响着主流社会的走向。

全面解读「官本位」社会形成原因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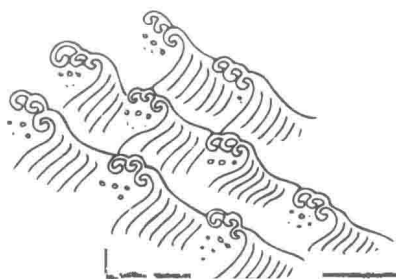
透析中国历史的运行规律。



私窺

廖保平 著

江湖



Copyright © 2017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.

All Rights Reserved.

本作品版权由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所有。

未经许可，不得翻印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私窥江湖 / 廖保平著. —北京: 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,
2017.2

ISBN 978-7-108-05453-1

I. ①私… II. ①廖… III. ①社会生活—研究—中国
IV. ①D66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188189 号

特约编辑 赵庆丰

责任编辑 朱利国

装帧设计 刘洋

责任印制 宋家

出版发行 **生活·读书·新知** 三联书店

(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100010)

网 址 www.sdxjpc.com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7 年 2 月北京第 1 版

2017 年 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635 毫米 × 965 毫米 1/16 印张 16

字 数 190 千字

印 数 00,001—10,000 册

定 价 38.00 元

(印装查询: 01064002715; 邮购查询: 01084010542)

自序：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江湖

有个说法是，每个人心中都住着一个暴君，每个人都是独裁的种子。

我要说的是，每个人心中都住着一个游侠，每个人都是江湖的样子。

每个人都有一双隐形的翅膀，一个仗剑天涯的江湖梦，渴望带利剑、执匕首、挎宝刀，“仰手接飞猱，俯身散马蹄”；渴望侠骨柔情，豪放不羁，使酒任性，浪迹天涯；渴望胆识过人，武艺超群，刀光剑影，笑傲江湖……幻想在那个自由放纵、快意恩仇的世界安放不羁的灵魂。

这个民族对江湖有很深的情怀，很深的信仰，成了传统。

是的，李慎之先生曾说，中国有两个传统：大传统是孔夫子，小传统则是关二爷。这个概括相当准确，大传统是皇权统领的国家、朝廷、庙堂和宗法统领的村落、宗族、家庭，小传统则是流民统领的江湖；大传统是主流社会，小传统是江湖社会；大传统的核心是“忠”，讲食君禄，忠君事，小传统的核心是“义”，讲桃园结义，两肋插刀；在大传统里是“暂时做稳了奴隶的人”，在小传统里是“想做奴隶而不得的人”。千百年来，中国人不是在大传统中苟活，就是在小传统里混世，没有第三条路。

“暂时做稳了奴隶的人”，再丰衣足食，终究是奴隶，有时候想跳出来做个自由自在的“人”。这就是中国人的江湖梦，是对

皇权统治的疏离、抗争与叛逃，想要挣脱现有的政治秩序、制度约束，投向苍茫的江湖，拥抱一片海阔天空的自由。

小传统终究在大传统里，如果说大传统是动物园，小传统更像一座猴山，看似活蹦乱跳很自由，其实就是猴山那么大的自由，本质上仍是不自由。

因为，江湖往往“轻其君”“非其上”，挑战皇权威信，“以匹夫之细，窃杀生之权”，岂能名正言顺地给他们生存空间，势必要弹压逼仄至绝难生存之境。因此，现实中的江湖世界并没有想象得那么浪漫美好，是一部充满血泪的心酸史。

东晋陶渊明在《与殷晋安别》中说：“良才不隐世，江湖多贱贫。”江湖多是流离失所的游民聚集地，风雨飘摇，朝不保夕，随时都有生死之虞。他们本来只想在大传统里好好做一个奴隶、良民，却因无法在主流社会立足，被“逼上梁山”，成为“暴政下的暴民”“想做奴隶而不得的人”。

除非江湖能彻底翻盘，由游民而皇族，就像朱元璋一样，垂直接流动，由最底层陡升到最高层，不然，暂时做稳奴隶就是次优选择。看《水浒传》里的梁山好汉，最终被朝廷招安，不是宋江一人有投诚之心，利用职务之便，而是梁山上大部分的人都想重新回去做“暂时做稳了奴隶的人”。有论者分析，梁山好汉三十六天罡中明确反对招安的只有十二个头领，占三分之一。排除摇摆不定的只剩下鲁智深、武松、刘唐、史进、李俊、三阮八个，都是步兵和水军头领，而梁山最大的势力马军头领基本上都赞同招安，排名中前十二个头领都不反对招安，就算开大会表决也是同意招安的占三分之二以上。一旦得到朝廷招安，那宋江便大喜过望：“我们的为国臣子，不枉吃了许多磨难，今日方成正果。”

在国人的心目中，江湖就是武侠小说里的游侠剑客、绝世高

手，替天行道、除暴安良，如果说这是事实，那也是古典的江湖，或者说贵族化的江湖，高贵、飘逸、独立、正派，心怀苍生，以天下为己任，替社会主持公道。殊不知，由于专制皇权，统治者要建立“抑强扶弱，朝无威福之臣，邑无豪杰之侠”的安稳世界，将江湖人士视为“不合作者”予以敌视和打压，因此江湖有一个从士到侠，到绿林土匪，再到帮会黑社会的转化过程，即一个为了逃避打压而不断流氓化、强盗化、隐秘化的过程。作为贵族社会流风余绪的游侠早已灰飞烟灭，王学泰先生说，宋代和以后是“江湖侠骨已无多”的时代。

随着江湖不断壮大，又有一个江湖社会不断向主流社会漫漫的过程，它对中国社会最大的影响，就是使得主流社会江湖化，包括个人、组织和社会生态的全面江湖化。如此看，古龙说“有人的地方，就有江湖”，形象而贴切。儒家文化和江湖文化交会，清浊相混，流经每个人的血管，每个人遂多少总有点江湖的影子，可以明里一套，可以暗里一套，可以仁义道德，可以杀人越货，像鬼像魔像神仙，唯独不像人。

不像人，因为心中住着一个暴君，是独裁的种子；心中住着一个游侠，是江湖的样子。独裁的形象代言是臣民，江湖的形象代言是游民，“社会”的形象代言是公民。那个保卫公民权利的社会到哪里去了？它被无远弗届、无孔不入的皇权消灭了，或是被践踏得可有可无、无足轻重了，每个人要么被体制化，要么被体制对立化，没有一个如同蓄水池一般的社会。连暂时做稳了臣民都不可得时，一脚就滑到了游离于、甚至对抗于政治权力的江湖之上，变成了游民。

在那里，归隐者貌似无欲无求，实是自觉不自觉地放弃自己的权利，以求得苟且偷生；对抗者貌似为社会主持公道，代社会

行刑，实是“私刑化声讨”，通过暴力剥夺他人的权利，来增加私自的权利。前者是对恶行的默认，后者是以一种恶行替代另一种恶行，都不是通过法律合法地伸张正义，都不是一个社会正当的出路。“人在江湖漂，哪能不挨刀”，无论是江湖，还是江湖化的主流社会，都难以挣脱互害与自害的泥淖。

这一切的根源并不在江湖，而在皇权专制。与其说江湖丑陋，不如说它照出了皇权专制的丑陋。每个人都有一个江湖梦，与其说是幻想在那个快意恩仇、自由放纵的世界里安放自己的人生理想，不如说是对不合理现实的不合理申诉，无可挣扎的奋力挣扎，是对“暂时做稳了奴隶”的不满。这不能说毫无价值，鲁迅在《南腔北调集》中说：“做奴隶虽然不幸，但并不可怕，因为知道挣扎，毕竟还有挣脱的希望；若是从奴隶生活中寻出美来，赞叹、陶醉，就是万劫不复的奴才了！”

然而，走老路，不会有前途，挣扎的希望倘是仍寄托在江湖，那注定是一个虚无缥缈的美梦，甚至是一个噩梦。难道还要将这梦一直做下去么，难道不应该做一做社会梦，做一个公民，而不是土匪、流氓、隐士、骗子、黑社会？江湖社会与公民社会不仅相去甚远，而且是现代公民社会建设的巨大阻力。只要这阻力在，有人的地方，就有江湖，却未必有社会，未必有公民权利。

不要迷恋江湖，那只是一服迷魂药。

目 录

自序：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江湖 1

一 江湖何谓 1

1. 无法遗忘的江湖 1
2. 江湖来自何处 8
3. 朝廷孵出黑社会 14
4. 第三财政 22
5. 纵寇定律 29

二 江湖流变 37

1. 大侠是怎么被消灭的 37
2. 只有江湖造反，哪来农民起义 44
3. 为朝廷卖命，还是为大哥卖命 50

三 江湖暴力 59

1. 不懂李逵 不懂江湖 59
2. “梁山路线”只为暴力分食 67
3. “比武招亲”是江湖审美情趣 74
4. 视死如归康八爷 81
5. 上海滩名伶与黑社会 85

四 江湖义气 91

1. 江湖为何重义 91
2. 朱元璋靠什么得天下 98

五 江湖习气 107

- 1.江湖习气是个什么东西 107
- 2.蒋介石对江湖习气又爱又恨 114
- 3.中共早期对江湖习气的改造 125

六 江湖性事 137

- 1.梁山上的性与爱 137
- 2.只许大哥淫乱，不许小弟同房 143
- 3.太平天国发“女人票” 152
- 4.妓女不是无情物 158

七 江湖规矩 169

- 1.江湖孵出潜规则 169
- 2.江湖明、暗社会与圈子文化 178
- 3.韦小宝为什么混得开 188

八 江湖洗染 201

- 1.为何说“兵匪一家” 201
- 2.袍哥与湘军 207
- 3.用完就被扔掉的秘密会党 215
- 4.杜月笙：黑社会洗白典范 224

九 江湖文学 233

- 1.唐朝为何多女侠 233
- 2.明清两朝为何查禁不了《水浒》 241

后 记 247

一 江湖何谓

1.无法遗忘的江湖

钱穆先生认为，中国传统社会是由士、农、工、商组成的“四民社会”。其中“学以居位曰士，辟土殖谷曰农，作巧成器曰工，通财鬻货曰商”（《汉书·食货志》），这已成为常识。

其实周朝就有了“四民”划分。《管子·小匡》云：“士、农、工、商四民者，国之石民也。不可使杂处，杂处则其言咙，其事乱。”“四民”是传统社会构成的基石，国家之根本，“四民分业定居”，各安其位，“士之子恒为士”“农之子恒为农”“工之子恒为工”“商之子恒为商”（《国语·齐语》），社会井然有序，否则相互杂处，彼此见异思迁、不安本业，会影响稳定。

但我认为如此界定远非科学，也不具有完整真实的涵盖力。“四民”之外，上有皇家、贵族、军阀等，下有游民、游侠、土匪等，这些人都是显而易见的存在，又都不便于划入“四民”之中。

我尝试用皇家（暴力）集团、官僚集团、农民集团、江湖集团来重新划分传统社会阶层，这样，基本上可以将传统社会所有阶层身份的人都装进去了。譬如贵族、军阀属皇家（暴力）集团。所谓“官商一体”，士、工、商都可划归官僚集团，因为“工商食官”（《国语·晋语》），工商最初就是贵族、官府的附属，后来帝国施行“重农抑商”政策，商人只能依附官僚集团生存，与官僚互通

有无，结为一体，不像西方传统社会，工商是一个相对独立的集团。农民集团自不待言，主体是自耕农、佃农、雇农。而江湖集团包括了游民、游侠、土匪等。传统社会实际上就是“四集”（四个集团）社会。前三个集团人们已谈得较多，下面我重点谈谈江湖集团。

江湖在汉语里有非常丰富的指向，意指四方各地、民间、隐士的居处，以及黑社会秩序、远离官府的地方等等。江湖一词最早由庄子发明：“泉涸，鱼相与处于陆，相响以湿，相濡以沫，不如相忘于江湖。”（《庄子·大宗师》）有一个相当有趣的故事：有一天，庄子在濮水边钓鱼，来了两个自称楚国使者的人，称受楚王委托，请庄子入朝做官。庄子连头都不回，慢悠悠地说：“我听说楚国有只神龟，被杀死时已三千岁了。楚王珍藏之以竹箱，覆之以锦缎，供奉于庙堂之上。你们说，此龟是宁愿死后留骨而贵，还是宁愿生时在泥水中潜行曳尾呢？”两位使者说：“当然是愿活着在泥水中摇尾而行啦。”庄子说：“二位请回去吧！我也愿在泥水中曳尾而行哩。”（《庄子·秋水》）

庄子眼里的江湖既是一个自然界的江湖，也是与庙堂相对的所在，还可以是两者兼有。王学泰先生说，江湖有三个意义，与庄子所言类似：一个是大自然中的江湖，指江河湖海；二是文人士大夫逃避名利的隐居之所；三是游民的江湖，也是现在经常活跃在我们口头的江湖。这种江湖与文人士大夫的江湖不同，它充满了刀光剑影、阴谋诡计和你死我活的斗争（王学泰《从〈水浒传〉看江湖文化》，载《青年作家》2007年第11期）。这一说法具有代表性。

我理解，社会学意义上的江湖，是指游离于政治权力的约束，徘徊在主流社会之外，甚至不在国家赋役征收之内的、边缘的个

人或组织的所在。江湖就是一个与庙堂、朝廷相对的存在。如果说庙堂是官方社会，江湖就是民间社会。但江湖又不仅仅是民间社会，这里所谓的民间社会，其实是宗法统领的社会，它仍然归属于官方社会，而江湖是一个游离于政治权力掌控的民间社会。

在一般的民间社会，政治权力通过编户齐民、人身控制、设关立卡、严惩迁移等办法，将所有人都编制、镶嵌到国家权力体系之内，进行无所不在的政治权力的控制。每一个人变成国家大共同体的一分子，需要缴纳赋税，服徭役、兵役，因此民间社会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独立自治空间，而是依附于政治权力，至少是脱逃不了政治权力的掌控。

而江湖集团是脱离或游离于编户齐民的政治权力控制的人群，为“无籍之徒”，或有籍也不公开真实身份，或公开真实身份也不在“四民”之内。“四民”是国家柱石，担负着整个社会的生产、交换、流通和保卫国家，争霸诸侯的任务。江湖人士则不士、不农、不工、不商，他们中有丧失本业的，有生计无着的，有躲债的，有避仇的，有畏罪潜逃的，有地痞流氓，有落魄文人，等等。三教九流，五花八门，鱼龙混杂，构成复杂，但总的一条是，力图挣脱政治权力的掌控，不在“四民分业”中为国作贡献。

如果套用连阔如先生的划分，江湖人士大体分为“明门”“暗门”两类（连阔如《江湖内幕》，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99年版），我再增“隐门”（隐门为作者杜撰）一类，共为三大类。

“明门”又称“明八门”，即金、皮、彩、挂、平、团、调、柳。金是看相算命风水地理者，皮是行医卖药的，彩是变戏法杂耍的，挂是要枪弄棒、打拳拉弓者，平是说评书、相声的，团是走街卖唱、行乞的、歌伎串巷等，调是扎彩、吹鼓手，柳是弹曲艺、唱戏曲的梨园戏班。

“暗门”又称“暗八门”，即蜂、麻、燕、雀、花、兰、葛、荣。蜂是侦探、卧底、线人；麻是装扮成和尚、道士、隐逸高人，骗人钱财的；燕是女性及利用女色行骗者；雀是长期在某个地区或某个领域行骗的专业团伙，敢于杀人灭口，所以雀门也叫“缺门”，意即“缺德门”；花是职业赌徒；兰是绿林响马；葛是杀手、打手、强盗；荣是小偷。

“隐门”包括“文隐门”和“武隐门”。“文隐门”指隐士、居士等，多为逃避名利、不涉世事、但求隐居的文人士大夫；“武隐门”指游侠、剑客等，跟“明八门”里的挂相似。不同的是，耍枪卖艺者多为明里来明里去，靠做主流社会的生意为生；而游侠、剑客往往隐居世外，潜心习武，不以讨好兜售武艺于主流社会为意。

总体而言，“明门”弃本逐末，不合“四民分业定居”的要求，干的事儿主流社会也不太瞧得起，甚至视为“贱业”，但基本还算合法，官府并不太干涉。他们进则为主流社会成员，退则为“暗门”中人，处在灰色地带。而“暗门”所为多属违法行为，身处官府严查打压之列，其身份行为除非占山为王，否则要隐蔽得多，是典型的江湖人士，较之“明门”，颜色要深很多。

很显然，中国的数字多为虚指，三门十八类并不能包含所有江湖社会的各行各业，江湖可能有三百六十行，要做完全归纳，是有难度的。

其次，江湖是徘徊于主流社会之外的所在。传统主流社会是个皇家（暴力）集团外加“四民”的社会，人数众多，中流砥柱，规范而正统，遵守王法、宗法，受儒家思想文化浸染，耕读传家，安土重迁，不愿轻易迁移流动和冒险，是统治阶层最喜欢的群体。故《三字经》云：“曰士农，曰工商。此四民，国之良。”认为“四民”

是国民的优良成分，易言之，“四民”之外的就是非良民，非良民，当然就不见容于社会，而江湖恰恰就是这部分。

江湖人士本来也是主流社会成员，是安分守己的顺民、良民，但因各种原因，士失其位，农失其土，工失其职，商失其业，流离失所，沦落江湖；或是故意“脱秩”，逃离原来的生产生活行列，进入江湖。脱离了原来的“四业”生存依凭后，江湖人士往往以不正当、不合法、至少是不被主流社会认可的手段谋生，成为边缘群体。因其从事“低贱”、不正当、不合法的谋生行当，或行为隐蔽，或频繁流动，国家税赋往往征不到他们头上。

我们看《水浒传》会发现，这部作品可谓第一次集中地将江湖集团进行集体描写，里面写的有“明门”“暗门”和“隐门”。如石勇落草前是放赌为业，吕方是贩药的，段景住以盗马为业，时迁做小偷营生，张横、张顺兄弟二人曾在浔阳江上靠黑摆渡过日……总之，有合法经营的，也有干杀人放火的勾当，个个都写得栩栩如生，江湖人的生存状态、思维方式、行为习惯、困惑与梦想以及江湖黑话、江湖禁忌等，都历历在目。

江湖游离于政治权力之外，有别于主流社会，这使得江湖社会有其独有的鲜明特点。

第一，江湖社会具有隐蔽性。在非动乱年代，江湖集团占社会人数的绝对比例很小，不易引人注目。加之江湖人士偏离了主流社会的基本运行轨道，在主流社会看来是不务正业，搞歪门邪道，且他们往往是靠掠夺欺诈主流社会为生，具有强烈的寄生性。所以，江湖人士一般来说不太愿意亮明自己的身份，暴露自己的谋生手段，即便江湖人士彼此交流，也常用暗语，在外人看来，江湖有几分神秘。

第二，江湖社会具有流动性。中国自周朝以来“以农立国”，

“以农为本”，长期以井田制为社会理想范式，并以此为中心设计出一整套政治和管理制度。这套范式的特点是重视人与土地的固定黏合，不使人轻易流动（胡小伟《试论宋代的“江湖社会”》，人民出版社《宋代历史文化研究·续编》2003年版）。事实是，井田制瓦解之后，君主专制采取编户齐民和人身控制等办法，仍然将民众固定在“乡土”之上，世代不离。相对于安土重迁、恪守本业的“四民”社会，江湖是一个流动的世界，所以才有“跑江湖”“浪迹江湖”“流落江湖”“闯荡江湖”“遁迹江湖”的说法。江湖人士说起话来也充满流动感：“人在江湖，四海为家。”

第三，江湖人士具有反抗性。江湖人士不被主流社会认同，被认为是低贱、旁门左道之人，一般人不愿意主动踏入江湖，一旦踏进江湖，就可能有一个洗刷不掉的身份标识。江湖人士多数是被“逼上梁山”的，他们多半在主流社会遭到非法侵害、不公正对待，失产失业，才会“亡命江湖”“沦落江湖”。所以，他们是受侮辱与被损害者，多少带有反政治权力和反主流社会的倾向。

做一个比喻，被政治权力驯服的士农工商，大多像沙僧一样听话，跳出了政治权力的规制和传统范式制度约束的江湖集团，则有点孙猴子的秉性，藐视权威，放任自由。

第四，江湖社会拟血缘化。江湖人士本是从主流社会游离出去的，带有主流社会思维，但是江湖社会又不同于主流社会，不能完全套用主流社会的方法行事。俗话说，“在家靠父母，出门靠朋友”，江湖社会是一个流动的陌生人社会，如何实现江湖人士的低成本生存和交往呢？那就是“拟血缘化”，通过认师归派、“桃园结义”，纵向形成师徒——父子关系，横向形成同门兄弟姐妹关系，将原本陌生、疏远甚至对立的关系变成亲近、熟悉的关系，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，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。为了扩大江湖

集体认同感，江湖还将这种虚拟血缘扩大，讲“四海内，皆兄弟”，“西北悬天一枝花，天下绿林是一家”，彼此认同，抱团取暖，共同反对加压在他们身上的力量。

第五，江湖社会讲“江湖规矩”。在主流社会，国家以暴力机构为后盾，以君主的意志（王法）、仁义礼智信等一套道德规范或宗法来维护社会秩序。而江湖没有一个绝对的权力来统领规范这个涣散的集团，虽然武侠小说里有一统江湖、号令天下的门派，但现实中并不存在。江湖社会不同于主流社会，王法、正统规则也难以适用于江湖，维持江湖秩序的主要手段是江湖规矩——帮派有帮规、道门有行规……禁忌、习俗、隐语暗号无一不有。比如，据说彩门的规矩颇为严格，为啥？因为彩门是变戏法的，戏法是假的，规矩不严，戏法被人揭穿，毫无秘密可言，就无法以此表演混饭吃了。

无论哪一个朝代的统治者，都希望建立最大范围的编户齐民，将国家力量推广到社会的每一个角落，实现对社会的组织化管理。对个人的全面控制，让民众对小共同体内部的信任变成对皇家、官方、政治权力的大共同体信任。“这种信任的机制是，个体对国家交出大部分剩余产品，换取国家提供满足其基本需要的私人品和必要的公共品，尤其是惠及整个社会的经济发展。这是新政权的一个基本隐性契约，也是维持新体系的最重要的一种契约。”（郑永年《中国社会信任危机的起源》，载 2011 年 5 月《文化纵横》）

国家对“国家体系”内的小共同体尚且如此，对于游离于政治权力之外的江湖集团，更是抱着打击消灭态度，绝不容许“国家体系”以外的社会势力的存在。

而当皇权政治腐败，官僚鱼肉百姓，民不聊生，政权合法性

受到质疑时，人们会引颈盼望江湖好汉“替天行道”，大刀砍向官僚，代社会行刑、代社会主持正义。当江湖力量发展壮大时，最终会提出自己的政治诉求，甚至上位为新的统治阶层。所以，皇权对于江湖这样一个隐患重重的集团，历来是戒虑在心，它既要从源头阻绝江湖集团的形成，又要鼓动主流社会排斥、敌视江湖社会，还要针对不同的江湖人士、不同的江湖组织采取不同的应对办法，或限制和分化打压，或劝诱收编，或逐一除之，或招安镇压（剿匪），总之是不能让这个危险集团的生存和发展危及帝国的安全。

大约这也是江湖集团明明存在，与其他社会集团并行发展在历史的长河中，皇权社会也“视而不见”，不将其作为一个社会阶层看待，只承认“四民”的原因吧。而这如果不是故意忽悠人，就是掩耳盗铃。

2. 江湖来自何处

《水浒传》里写到不少卖唱、卖药、耍枪弄棍的，譬如《水浒传》第三回写金翠莲在渭州潘家酒楼上唱小曲儿，第三十八回写宋玉莲在江州琵琶亭酒楼上卖唱，两人都是以卖唱为生的江湖中人。又譬如《水浒传》第三回写打虎将李忠“仗着十来条枪棒，地上摊着十数个膏药，一盘子盛着，插把纸标儿在上面，却原来是江湖上使枪棒卖药的”。第三十六回写宋江来到揭阳镇，“只见那里一伙人围住着看。宋江分开众人，也挨入去看时，却原是一个使枪棒卖膏药的”。这个靠耍枪卖药度日的人就是病大虫薛永。

这些流浪艺人就是江湖中的“明门”，很像王学泰先生笔下的“游民”，即脱离了宗法网络、没有稳定收入和固定居处的人。